

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根据凤办字〔2019〕73号文件，信访局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访、来电、网上投诉。承办上级信访部门及中央、省、市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的群众来信、来访、来电和网上投诉等事项。（二）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信访事项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工作建议。（三）承担督促检查中央、省、市、区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和交办信访事项的落实责任，拟定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向各镇和区级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四）承担办理各级联席办、上级信访部门和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的群众信访事项，接待并协调处理来区、上市、赴省、进京集体访和进京非正常访，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事项。（五）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区信访工作，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制定全区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总结推广各镇、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指导全区信访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六）建立和完善信访突出问题排查化解、信访信

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区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全面推行网上信访。（七）承担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日常工作，督促落实相关会议决定事项。（八）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等事项。（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内设三个股室：办公室、信访接待股、督查督办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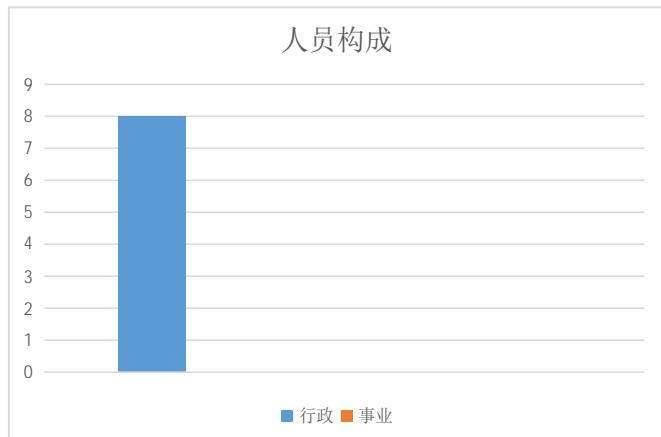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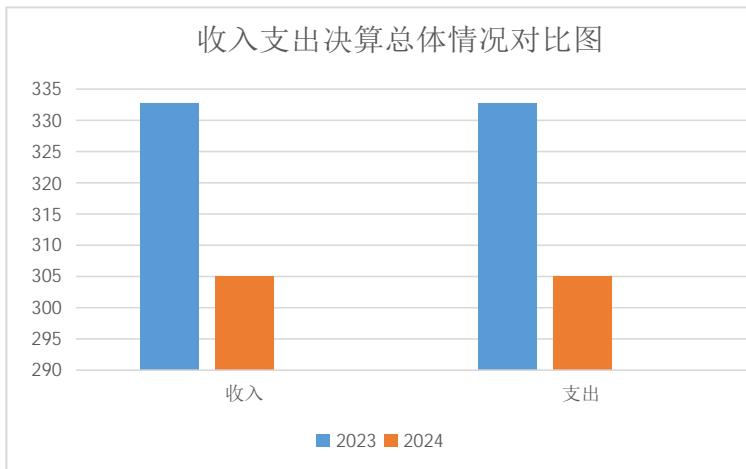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8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8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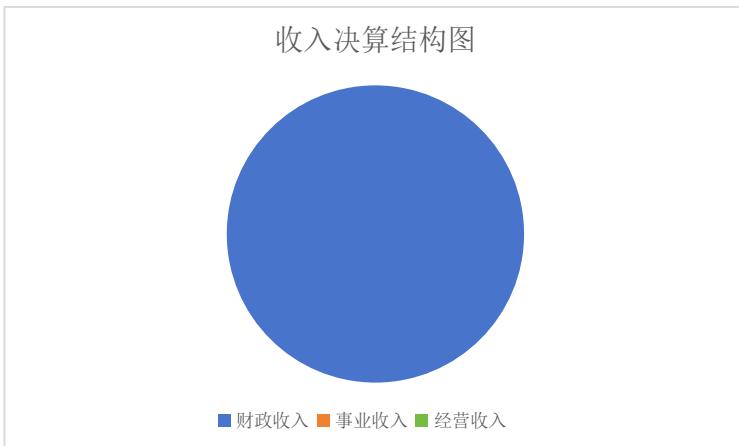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05.0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27.72万元，减少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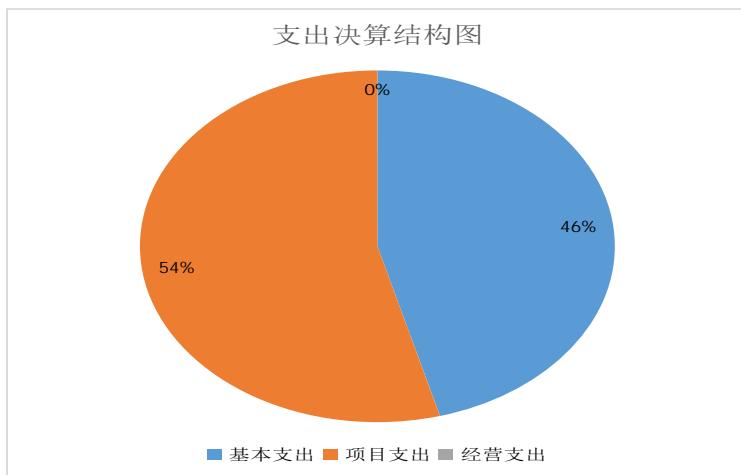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05.0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5.01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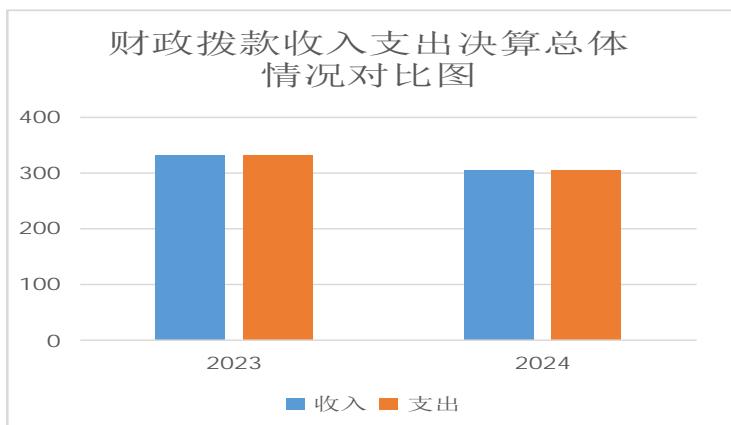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05.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57万元，占45.76%；项目支出165.44万元，占54.24%；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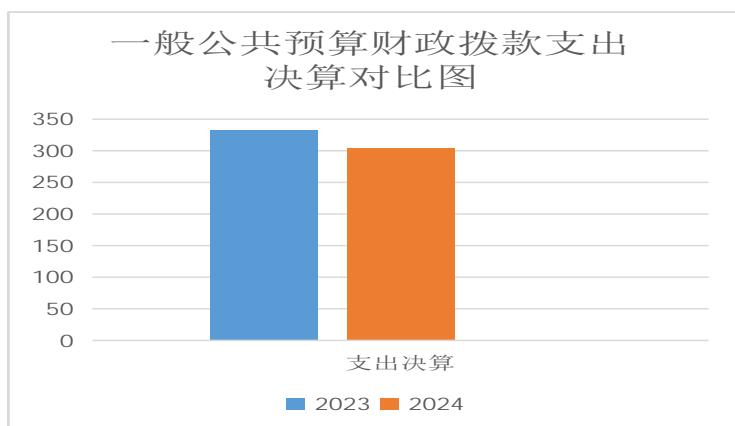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305.0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27.72万元，减少8.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单位按照要求减少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19.34万元，支出决算30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0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减少27.72万元，减少8.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按要求减少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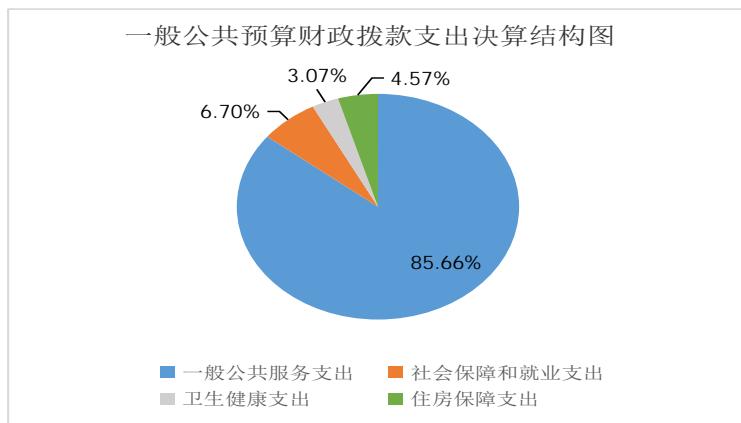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预算165.44万元，支出决算165.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12.94万元，支出决算12.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5.92万元，支出决算5.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8.83万元，支出决算8.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9.5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123.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6.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6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0.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召开了若干次全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压缩不必要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16.41万元。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0.41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费用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着力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有力地促进资源优化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总体上评价结果较好。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2分，全年预算数305.01万元，执行数305.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市信访部门的精心指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创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区为抓手，

全力打造“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治信访”，把群众的权益维护好，把群众的诉求解决好，确保了全区经济社会大局稳定。

(2) 保障了机关工作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公积金以及日常办公费等基本支出。在项目支出方面，保障了全区信访工作正常开展，完成了2024年度的各项信访维稳保障工作。我局自评得分92分，结果为优。

2024年度区信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信访事务	完成	277.33	277.33		277.33	277.33		-	100%	-
	任务2	行政运行	完成	27.68	27.68		27.68	27.68		-	100%	-
	完成金额			305.01	305.01		305.01	305.01		10	10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信访工作责任、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信访宣传工作、健全完善督查督办机制，在全区形成“上下联动、部门协作、齐抓共管”的信访工作格局，有效预防和化解信访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完成各级交办的信访事项，协助区委、区政府妥善处理本级来访，矛盾纠纷就地及时化解率持续上升，信访政策宣传持续发挥作用，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保持、促进经济社会稳定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	经济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费用规模			≤219.34万元	305.01		5	3		
		社会成本指标	矛盾纠纷调处化解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业务办理数量			涉密	涉密		9	9		
		质量指标	指标1：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95%	100%		11	11		
		时效指标	指标1：按时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11	11		
		成本指标	指标1：严格控制费用规模			≤219.34万元	305.01		9	6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8	7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信访工作服务的效率和质量水平			提高	提高		13	1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9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信访政策宣传持续发挥作用			中长期	中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率	≥95%		10	10		
合计									100	92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5.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721256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77.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5.01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5.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05.01	总计	60	305.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5.01	305.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33	27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33	27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77.33	27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4	1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	1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	1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	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	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	8.8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5.01	139.58	165.4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33	111.89	165.44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33	111.89	165.44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77.33	111.89	165.4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4	12.9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	12.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	12.9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2	5.9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	8.8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	8.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	8.8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7.33	277.3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94	12.9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2	5.9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83	8.8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5.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5.01	305.01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5.01	总计	64	305.01	305.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5.01	139.57	165.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33	139.57	165.4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33	139.57	165.44
2010308	信访事务	277.33	139.57	165.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4	12.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4	12.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4	12.9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2	5.9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2	5.9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3	8.8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3	8.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3	8.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64	30201	办公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6.47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9.13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4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6.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2.24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3.16	公用经费合计					1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信访局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其中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